

# 深圳市商业联合会 深圳市老字号协会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报业集团

---

## 关于申报第十一届“深圳老字号”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深圳经济特区成立 40 年以来，一批源自本土优秀而又经久不衰、历久弥新的商业服务业企业，他们在生产经营活动沿袭和继承了中华民族优秀的文化传统，他们的产品和品牌代表着时代的成长、鲜明的地域文化特征和历史印迹。独特的工艺和经营特色，代表着一代又一代艰苦卓绝的企业家创业故事和品牌历程，其品牌弘扬的是精益求精、服务至上的老字号工匠精神，以经济实力 and 行业优势推动经济发展，提升生活质量，赢得了社会广泛认同和良好的商业信誉。而这些深圳本土商业服务业竞争中留下的优秀品牌，承载着城市历史和市民的集体记忆，它们同“中华老字号”一样，拥有一个专属的名字——“深圳老字号”。

为进一步保护和传承在经受营商环境和肺炎疫情挑战下的“深圳老字号”品牌，支持和助推“深圳老字号”企业的发展壮大，稳定“深圳老字号”商业力量。深圳市商业联合会、深圳市老字号协会、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、深圳报业集团·深圳商报社连续成功举办了十届“深圳老字号”评选活动。在此基础上，2020年拟举办第十一届“深圳老字号”的评选活动。现正式接受提名，欢迎行业协会、广大企业和市民推荐或自荐申报参评第十一届“深圳老字号”评选。

## 一、参评对象

“深圳老字号”评选参评范围为：在深圳注册登记，总部在深圳，企业产品、技艺或服务品牌与深圳市民生活息息相关，创立相对较早，不少于15年的商业服务业企业，拟评出20家。

## 二、评选标准

参考中国商业联合会“中华老字号”专业委员会的有关政策评选标准，根据深圳城市发展和特点，评选活动将遵循“历史、特色、形象、影响”为基本标准。其中：

**历史**——企业产品、技艺或服务的品牌创立相对较早，有较深厚的历史积淀，不少于15年。

**特色**——企业传承独特的产品、技艺或服务，有传承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企业文化，具有深圳特色和鲜明的地域文化特征。

**形象**——拥有商标已经注册或拥有合法、有效所有权或使用

权，无产权纠纷，拥有原产地使用标志；品牌特征明晰，产品认知度较高。

**影响**——以卓有特色的方式在深圳经济特区发展史上留下深深烙印，具有历史价值和文化价值；获得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同和好评，诚信守法，经营状况良好，且具有较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### 三、参评方式

(一) 相关行业协会、商会推荐

(二) 市民推荐

(三) 企业自荐

**推荐、自荐截止日期：2020年9月30日**

### 四、活动流程

整个评选活动分新闻发布会暨启动仪式、申报提名、走访品鉴、综合审定、总结表彰等六个阶段：

**(一) 启动仪式（2020年6月23日）**

由各主办单位、协办单位、支持媒体召开新闻发布会，活动正式启动。

**(二) 申报提名（2020年6月23日-9月30日）**

各行业协会、支持媒体、企事业单位推荐候选名单；评委会对名单进行初评，确定候选提名名单。

**(三) 走访品鉴（2020年9月1日-10月30日）**

由主办单位邀请相关媒体、专家、协会代表、市民代表进行品鉴,开设参评企业“深圳老字号现场视频直播”。

#### **(四) 综合审定 (2020 年 12 月下旬)**

按照既定程序和评选标准,采取审阅材料、企业陈述、评委审定、表决投票多项结合的办法进行综合评审。

#### **(六) 总结表彰 (2021 年 1 月)**

举行盛大颁奖典礼暨庆祝晚会,现场为第十一届“深圳老字号”获评企业颁授证书和牌匾。

### **五、参评时间**

即日起,符合参评标准的企业(或组织)可自愿向第十一届“深圳老字号”评选组委会办公室联系参评事宜。

参评截止日期:2020 年 9 月 30 日。

### **六、参评受理**

评选办公室地址:深圳市商业联合会

(南山区科技园高新中二道生产力大楼 D 栋一楼)

联系人:高湘吉

电 话:13725519060

传 真:83643450

E-mail:1136983271@qq.com

### **七、评审结果通知**

第十一届“深圳老字号”评选将按照既定程序和评分标准,

采取审阅材料、评委审定、表决投票三结合的办法进行综合评审。最终结果将通过新闻媒体公示，择期举行颁奖典礼授牌。届时，组委会将邀请相关专家点评获评企业，获奖企业事迹由组委会根据情况统一汇编宣传。有关活动具体安排，另行通知。

第十一届“深圳老字号”评选组委会

2020年6月23日

